金山建协简讯

**【**2021**】**第十二期

总第196期

二○二二年一月十日

上海市金山区建筑联合协会编

### 【协会工作】

**区建管委、区建管所领导视察协会工作**

### 1月6日上午，区建管委副书记周尽染、人事科科长沈美华、区建管所所长朱强来到我会进行视察。协会理事长金辉球陪同参观了协会的办公场所，并汇报了协会2021年度的工作概况及协会未来的发展方向和工作重点。听取报告后，周书记和朱所长对协会的工作给予了肯定，并对协会的发展寄予了厚望，希望协会能进一步细化各项工作确保落实，继续开展各项有益活动，深入企业走访调研，充分发挥协会的桥梁纽带作用，推进我区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 （协会秘书处）

### 【法律法规】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关于促进本市建筑业稳增长实施建筑业**

**企业信用加分激励的通知**

沪建建管〔2021〕817 号

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促进本市建筑业产值持续稳定增长，激励建筑业企业持续拓展市场，全面提升本市建筑业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为本市经济社会发展做贡献，经研究，现对实施建筑业企业信用加分激励工作通知如下：

一、加分范围。对2021年度完成建筑业产值达到5亿元，且同比增速超过全市当年建筑业总产值同比增速的注册在本市的建筑业企业给予信用加分激励。

二、加分方式。凡是考核年度产值达到5亿元，且同比增速超过或达到全市当年同比增速的本市建筑业企业，在信用评价分值上加2分，有效期一年。加分后企业信用评价总分大于100分的，按100分计算。

三、实施程序和时间。我委将根据上海市统计局公布的数据，形成加分企业名单，并在我委门户网站（http://zjw.sh.gov.cn）公示5个工作日，公示结束后统一予以加分。本通知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

特此通知。

2021年12月13日

**[发改委]关于进一步推进投资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若干意见**

发改投资〔2021〕1813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改革委：

近年来，各地方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积极推进投资领域“放管服”改革，在提升投资建设便利化水平方面取得明显成效，投资管理制度体系更加健全，投资审批服务更加便捷，事中事后监管更加有效，企业和群众对改革的获得感大幅提高。但随着改革的推进，深层次问题也逐渐凸显，一些政策界限不够清晰，有关制度机制还不够完善，相关改革的协同性有待增强，投资审批“一网通办”还需持续深化，这些问题制约了投资领域“放管服”改革向纵深推进。为进一步推进投资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提升投资建设全流程的科学化、规范化、便利化水平，现提出以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围绕全面改善投资环境，立足统筹指导，坚持规范审批与优化服务并重，着力明确政策界限，着力完善制度机制，着力增进改革协同，不断提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以下简称投资在线平台）创新应用水平，规范有序深化投资项目审批制度改革，为充分激发社会投资活力和动力，继续发挥投资对稳定经济增长的关键作用提供有力支撑。

二、进一步明确和简化投资审核管理

（一）加快健全投资管理制度体系。深化投资领域“立改废”，加快修订中央预算内直接投资、投资补助、贷款贴息，以及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等制度规范，增强投资法规制度的统一性和协调性，不断提升投资决策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尚未出台政府投资法规配套制度的地方，要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尽快推动出台政府投资地方性法规制度，细化本地区政府投资管理的法定职责、程序和机制，为统筹安排、规范使用各类政府投资资金提供制度保障。

（二）严格投资审批事项管理。对有明确法律法规依据的审批事项，各地方应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投资审批管理事项统一名称和申请材料清单》（发改投资﹝2019﹞268号）基础上，梳理形成本省区域内统一的投资审批清单和申报材料清单。同时，积极履行投资综合管理职责，严格控制新增或变相增设审批环节，对涉及新增或以“服务”“登记”等名义变相增设投资审批环节的，要严格把关。对企业能够自主决定、市场能够有效调节、行业组织或者中介机构能够自律管理、行政机关采用事后监督等方式能够解决的审批事项，要及时推动取消。

（三）简化特定政府投资项目审批管理。落实《政府投资条例》有关规定，对列入相关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范围的政府投资项目，可不再审批项目建议书；对改扩建项目和建设内容单一、投资规模较小、技术方案简单的项目，可合并编制、审批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根据《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为应对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等突发事件需要紧急建设的政府投资项目，可以在合并编制报批文件、简化审批程序的基础上，通过建立绿色通道、部门集中会商等方式，提高审批效率。对于《政府投资条例》第十三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属于地方审批权限的，其建设内容单一、投资规模较小、技术方案简单的政府投资项目的具体范围，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改革委作出具体规定，报国家发展改革委（投资司）。

三、进一步创新和优化投资审批程序

（四）推进实施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以优化投资环境为目标，规范有序实施以“告知承诺+事中事后监管”为核心的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改革。坚持政府定标准，各地方发展改革部门要会同或推动有关部门以法律法规设定的标准作为准入承诺标准，除关系国家安全和生态安全、涉及全国重大生产力布局、战略性资源开发和重大公共利益外，分行业分领域研究提出企业投资项目实施所涉及的审批事项承诺内容和标准。坚持企业作承诺，对符合要求的企业投资项目，由企业自主选择并按照政府制定的标准作出具有法律效力的书面承诺，企业依法依规开展相关工作。坚持过程强监管，各地方发展改革部门要会同或推动有关部门加强对项目推进过程的监管，明确监管重要节点和相应监管要求，并纳入投资在线平台实行动态监督。坚持信用有奖惩，各地方发展改革部门要推动有关部门对照承诺和标准依法依规对项目组织验收，通过验收的项目方可投入使用，达不到承诺要求的项目要督促整改到位，情节严重的依法依规予以惩戒。

（五）创新投资在线平台建设应用。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在强化信息资源共享基础上，各级发展改革部门要依托投资在线平台，建立地方和企业反映投资审批问题的办理和反馈机制，梳理形成高频次咨询事项的统一答复口径，并向社会公布；对涉及其他部门的问题，要建立转办机制，并及时跟踪办理进度。要不断拓展投资在线平台应用领域，以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代码为基础，研究加强与银行、基金等金融机构信息系统的互联共享，推动解决企业和金融机构融资对接难题。利用投资在线平台归集的项目和审批信息，探索运用大数据分析技术开展投资意向分析等，为研判投资趋势、服务投资调控提供支撑。

（六）总结推广地方典型经验。强化改革统筹协调，推行浙江省持续深化投资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协同推进“标准地”“区域评估”等相关领域改革的创新做法；推广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探索跨区域项目审批管理的经验做法。持续优化审批服务，推广北京市、湖北省依托投资在线平台集成优化相关行业建设审批系统，深化投资审批“一网通办”的有益经验。大幅压减投资审批“编报评批”程序，推广山西省以法治化手段规范推进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改革，探索推进取消施工图审查的典型经验。推进智慧监管，推行福建省、重庆市坚持“制度+技术”，运用大数据助力投资项目审批、招标采购和建设实施“智能管”的先进经验。积极助力投资主体便利化融资，推广河北省搭建在线“金融广场”，破解银企对接“最后一公里”创新做法。

四、进一步规范和严格投资审批活动

（七）规范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修订印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制度规范，落实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以下简称“两高”项目）盲目发展、推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要求，将用地用海和规划选址、节能、节水、环保等要求落实到项目可行性研究中；要立足国情，并体现投资高质量发展要求，研究借鉴将“环境、社会和治理”（ESG）等国际先进理念融入可行性研究框架体系，从源头上提高投资项目前期工作质量。

（八）加强投资项目决策管理。研究修订投资项目评价规范，完善投资决策咨询评估机制，切实把好项目“准入关”，对投资项目是否符合发展建设规划、区域规划、产业政策，以及政府投资项目资金筹措等建设条件落实情况等，要重点加以审查，切实防范“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和违规政府投资项目盲目上马。涉及举债融资的项目，要将融资方案作为可行性研究论证重点，结合融资结构和项目收益来源，科学规划项目资金平衡方案。

（九）做好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项目协调服务。对拟申报基础设施REITs试点的项目，与中国证监会当地派出机构等有关方面加强沟通，深入了解前期工作进展，及时掌握项目进度和存在问题，做好政策解读、解决重点问题。与本地区行业管理、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和城乡建设、国资监管等部门加强沟通交流，帮助项目依法依规办理或补充相关手续，落实发行基础设施REITs的各项条件。对基础设施REITs回收资金拟投入的新项目，加强跟踪服务，协调加快前期工作和开工建设进度，推动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

五、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投资监督管理

（十）健全投资执法监督和廉政风险防控机制。研究建立《政府投资条例》《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等行政法规专项执法检查机制，每年至少开展一次专项执法检查。研究对政府投资项目和企业投资项目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明确监管重点和免责情形。所有依法必须招标的投资项目，其招标采购活动全部纳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实行透明化管理、阳光交易。按照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项目审批、核准主体负责项目招标内容核准，并按照规定的职责分工，做好招标内容执行情况的事中事后监管。

（十一）强化廉政风险防控。全面梳理投资项目申报、评估、征求意见、会签、审核等重点环节，梳理廉政风险点，针对性研究制定监督防范措施，落实到具体岗位和具体审批程序，融入到投资在线平台审批流程中，确保责任清楚、要求明确、监督到位，不断增强廉政风险防控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十二）增进投资项目审批制度改革与相关改革的协同。各地方发展改革部门要主动作为，积极发挥投资调控管理综合协调、统筹推进职责，建立健全各相关部门参加的改革协同工作机制，定期开展沟通会商，及时发现并推动解决投资项目审批制度改革中遇到的重大问题，切实加强投资项目审批制度改革与用地、环评、节能、报建等领域相关改革的衔接，确保相关改革协同发力，形成叠加效应，充分释放改革红利。国家发展改革委将会同有关部门加强政策指导和督促检查，加大法规政策宣传培训力度，及时总结推广地方典型经验，不断将投资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向深入推进。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1年12月15日

**[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关于做好2022年元旦春节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

2022年是我国踏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的重要一年，年初将举办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做好元旦春节期间各项工作十分重要。各地区各部门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统筹做好节日期间各项工作，确保人民群众度过喜庆安康的节日。经党中央、国务院同意，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毫不放松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坚决防止疫情反弹蔓延。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坚持常态化精准防控和局部应急处置相结合，减少“两节”期间人员流动和聚集。加强口岸城市疫情防控，严格落实人、物、环境同防和空港口岸分流措施，加强进口冷链食品市场监管，严防境外疫情输入。加强疫情监测预警，强化旅途、餐饮、公园景区、商场超市等重点环节和场所疫情防控。落实预检分诊和首诊负责制，严格发热病人闭环管理，强化医疗救治服务。引导群众增强自身健康第一责任人意识，坚持少聚集、勤洗手、戴口罩、用公筷等卫生习惯，做好个人防护。

二、加大兜底性保障力度，真心真情关爱困难群众。按时足额发放基本养老金和失业保险金，认真落实各项社会救助政策，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坚决兜牢民生底线。组织好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实施工作。及时落实“煤改气”、“煤改电”补贴，加大对困难群体取暖补助力度，确保群众温暖过冬。加强对低保、特困、重病重残、流浪乞讨、留守儿童等困难群众的救助帮扶，加强对脱贫不稳定人口、突发严重困难户的监测帮扶，及时向受灾群众发放救灾资金物资和冬春生活救助，使他们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开展冬季专项行动，加大对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治理力度，切实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三、强化市场保供稳价，满足群众节日消费需求。统筹安排好煤电油气运保障供应，切实增加煤炭特别是电煤供应，有效提升电力供应保障能力，稳定增加成品油生产供应，保证北方地区取暖用气。全面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和“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加强市场运行监测，切实做好粮油肉蛋奶果蔬等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工作，确保生活必需品供应不断档、不脱销。丰富节日市场供给，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消费需求。严格落实食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保障“舌尖上的安全”。加强节日重点消费品质量监管和价格监管，依法查处侵害消费者权益违法行为，维护良好市场秩序。

四、大力唱响主旋律，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围绕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组织开展形式多样、内涵丰富的文化文艺活动，激发广大群众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的热情，凝聚团结进取、奋发图强的精神力量。开展“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活动、“我们的新时代”主题作品创作展播活动、“文化进万家——视频直播家乡年”活动，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讴歌新时代。加强执法，维护文化和旅游节日市场秩序。

五、统筹安排春运工作，保障群众平安有序出行。严格交通运输疫情防控要求，按照引导错峰出行、降低旅途风险、加强人员防护的原则，组织做好春运工作。细化落实客运场站和交通运输工具消毒通风、信息登记、设置隔离区等措施，加强客运一线服务人员日常健康监测和定期核酸检测，制定完善应急预案。加强重点时段、热点路线运力供给，优化运输方式衔接、客运枢纽服务、防疫检查站点设置，减少车辆拥堵、人员聚集。落实健康码全国“一码通行”，保障老年人等特殊群体在智能化条件下的出行。针对极端天气做好应急准备，防止发生大范围旅客、车辆滞留。强化运输安全监管，保障群众出行安全。

六、树牢底线思维，抓紧抓实安全生产工作。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和管理制度，强化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狠抓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防范，加强特种设备、建筑施工、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渔业船舶等安全监管，严格大型活动审批，消除商住混合楼、大型综合体等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隐患，扎实开展燃气安全整治。突出抓好能源保供安全，对高风险矿井落实专人盯守，严厉打击违法开采行为，加强油气存储运输等危险源巡查。加强极寒天气和雨雪冰冻等灾害、森林草原火险的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七、防范处置矛盾问题，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围绕重点领域、重点群体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和源头治理措施，把矛盾隐患化解在当地、解决在基层。把握岁末年初社会治安规律特点，结合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依法严厉打击涉枪涉爆、电信网络诈骗、跨境赌博、“黄赌毒”、“盗抢骗”、“食药环”等影响群众安全感的突出违法犯罪，确保节日期间社会治安平稳有序。加强社会面巡防巡控，强化人员密集场所安全防控，最大限度消除治安隐患和盲点。统筹警卫安保和疫情防控工作，切实筑牢冬奥安保防线。

八、坚持勤俭文明过节，倡导良好社会风尚。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带头转作风树新风，自觉反对特权思想、特权现象，自觉反对餐饮浪费、铺张奢侈，严格家教家风。推动移风易俗，倡导勤俭节约，坚决抵制大操大办、高额彩礼、厚葬薄养、封建迷信、不文明祭扫等不良习俗。关心关爱基层干部特别是工作在困难艰苦地区和急难险重任务一线的同志，做好对因公去世基层干部家属的走访慰问、照顾救助和长期帮扶工作，做好“共和国勋章”、国家荣誉称号和“七一勋章”获得者有关待遇落实和走访慰问工作，加强党内激励关怀帮扶。

九、持续推进正风肃纪，严防“节日腐败”。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严查快处违规吃喝、违规收送礼品礼金、违规使用公车、公款旅游等问题，严肃惩治违规发放津贴补贴或者福利，注意纠治快递送礼、收送电子红包、“不吃公款吃老板”等隐形变异行为，持续释放从严信号。聚焦疫情防控、安全生产、灾害监测预警、应急处置、民生保障、政务服务等，坚决纠治影响党中央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漠视侵害群众利益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对以总结部署工作等名义随意向基层派任务要材料、同一内容视频会议层层套开、“指尖上的形式主义”等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切实为基层减负。严格执行“十严禁”换届纪律要求，确保换届工作清明清朗。

十、加强应急值守，保证各项工作正常运转。严格执行24小时专人值班和领导干部在岗带班、外出报备等制度，应急值守任务较重、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单位要健全应急值守联动机制。提前做好应急保障准备，遇有重特大突发事件或者其他重要紧急情况，要第一时间请示报告并及时妥善处置。直接服务群众的单位要安排好节日期间值班执勤并保证服务质量。

各地区各部门要增强“四个意识”，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忠于职守、尽职尽责，确保本通知精神落到实处。

### 【公示公告】

**金山区建筑管理所2021年12月份资质受理情况**

**新资质审批（施工资质）:11家**

|  |  |  |
| --- | --- | --- |
| **批准日期** | **企业名称** | **资质情况** |
| 2021/12/21 | 上海东熠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二级 |
| 2021/12/21 | 上海竞耀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 电子和智能化工程二级 |
| 2021/12/21 | 上海励峰脚手架工程有限公司 | 模板脚手架 不分级 |
| 2021/12/21 | 上海天高展示设计有限公司 |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二级 |
| 2021/12/21 | 上海互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 模板脚手架不分级 |
| 2021/12/21 | 上海仲弘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二级 |
| 2021/12/21 | 上海堡质空间设计装饰有限公司 |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二级 |
| 2021/12/21 | 克地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二级 |
| 2021/12/21 | 上海刚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电子和智能化工程二级 |
|  |  |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二级 |
| 2021/12/21 | 征翔物资（上海）有限公司 |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二级 |
|  |  |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二级 |
|  |  | 模板脚手架 不分级 |
| 2021/12/21 | 上海其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电子和智能化工程二级 |
|  |  | 消防设施工程二级 |

**增项企业（施工资质）:1家**

|  |  |  |
| --- | --- | --- |
| **批准日期** | **企业名称** | **资质情况** |
| 2021/12/21 | 上海哲雪冷链设备有限公司 |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二级 |

**新资质审批（监理资质）:0家**

|  |  |  |
| --- | --- | --- |
| **批准日期** | **企业名称** | **资质情况** |
|  |  |  |

**2021年12月金山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投标项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报建编号** | **标段号** | **建设单位** | **项目名称** | **中标单位** | **中标价**  **（万元）** | **中标面积（㎡）** | **招标方式** |
| 1 | 2102JS0236 | C01 | 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 | 金山区枫泾镇五星村粮田建设项目 | 上海金岭建设有限公司 | 4216.3322 | 275.24 | 公开招标 |
| 2 | 2102JS0235 | C01 | 上海市金山区吕巷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 | 金山区吕巷镇龙跃村粮田建设项目 | 上海丰疆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380.2797 | 0 | 公开招标 |
| 3 | 2102JS0233 | C01 | 上海金山工业区水务站 | 金山工业区三号河等村级河道整治工程 | 上海泽润绿化建设有限公司 | 416.182 | 0 | 公开招标 |
| 4 | 2102JS0217 | C01 | 上海上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 上药金山绿色制药精品基地项目（不含生产厂房三、生产厂房四） |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 25999.8389 | 37376 | 公开招标 |
| 5 | 2102JS0198 | C01 | 上海锦建置业有限公司 | 亭林新社区林兴路（亭浩路-亭凯路）新建工程 | 上海石化城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910.2818 | 0 | 公开招标 |
| 6 | 2102JS0186 | C01 | 上海枫枫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 上海金山区枫泾镇JSS10201单元34-01地块动迁安置房项目桩基工程 | 上海中钱联合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 3382.9644 | 49185.29 | 公开招标 |
| 7 | 2002JS0208 | C03 | 上海金山排海工程有限公司 | 金山区新江水质净化二厂二期工程工艺设备安装总承包项目 | 上海文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4538.1538 | 3548 | 公开招标 |